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能是协助主管部门做好全县乡村振兴重大项目建设、重点产业发展的推进和服务协调工作；负责乡村振兴示范点打造，做好乡村振兴争先创优工作；完成县乡村振兴局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本年度单位主要工作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福利，按时足额缴纳社保资金；推进巩固脱贫攻坚工作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项目按时按质完成建设进度；推进 37 个乡镇产业发展，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二、单位构成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为县乡村振兴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总数 5 名，其中管理岗 3 名，技术岗 2 名。现有正式职工 5 名，其中：管理九级 3 名，技术岗初级 1 名，工勤 1 名。借调人员 2 名，临聘人员 2 名。

第二部分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本单位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46.51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调标。

（一）收入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收入预算 46.5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51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支出预算 46.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5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6.51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51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67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3.4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

拨款 46.5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调标。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 万元，占 14.47 %；卫生健康支出 2.68 万元，占 5.76 %；农林水支出 33.67 万元，占 72.39 %；住房保障支出 3.43 万元，占 7.3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8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9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失业和工伤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1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缴纳。

8.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

(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3.6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4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乡推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伤和失业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补充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乡推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 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 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乡推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县乡推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渠县乡村振兴推进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县乡推中心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县乡推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 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县乡推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

预算 46.51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41.42 万元；运转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5.0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13055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

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

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